**子計畫十：「自選年度主題子計畫」--**

屏東縣**110年度學校環境教育創意實作社區共好實施計畫**

**(因應疫情修正)**

1. 依據：
2. 屏東縣106~110年環境教育中程計畫辦理。
3. 106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申請書。
4. 教育部110年3月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022480號函辦理。
5. 目標：
6. 提升本縣師生對環境素養敏覺能力，透過實驗性的探索與監測，深入了解環境問題與解決策略。
7. 了解公部門如何輔導業界從生產出發，以環保為主軸概念，開發具有經濟效益的永續事業。
8. 結合食農、探索及戶外教育，增進學員對環境教育教材的開發與運用。
9. 培養對生命、自然環境的尊重，發展具有地方特色的永續經營概念。
10.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11.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。
12. 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內埔鄉黎明國小。
13. 協辦單位：屏東縣環境教育輔導團。
14. 辦理時間：110年7月到110年11月底。
15. **計畫實施階段**：

**因疫情期間原第一階段實施的教師工作坊實體操作課程暫緩，先將授課研習改以線上授課方式，請報名線上課程研習學員到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與加入110年度學校環境教育實作工作坊Line群組；連結視訊會議網址(**[**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iu-hody-jpa**](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iu-hody-jpa)**)。**

**1.Line群組QRcode 2.Meet課程代碼：tiuhodyjpa)。**

(一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階段 | 活動名稱 | 參加對象 | 備 註 |
| 第一階段 | 教師工作坊 | 本縣教師 | 線上研習課程：辦理時間:110年7月  27日(星期二) |
| 第二階段 | 實作競賽—  構想說明書 | 有意願參加實作競賽的學校團體 | （※年級皆以跨暑假後之年級為準）  1.國小組（四至六年級學生），僅限團體參賽，每隊學生人數限2至4名（不含指導老師），指導老師限1至2名（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）。  2.國中組（七至九年級學生），僅限團體參賽，每隊學生人數限2至4名（不含指導老師），指導老師限1至2名（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）  辦理時間:110年8月30日前將文稿及切結書掃描成pdf檔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黎明國小總務主任(pfc1528@gmail.com ) |
| 第三階段 | 實作競賽—  成果繳交 | 預計國中小  共12組 | 繳交時間:110年11月20日  (國中：4組，國小:8組)  評選隊伍中若有組別數不足，多餘之名額可以相互轉換。 |

(二) 第二階段各組規劃報告經過評選通過，其設計理念符合實作精神，經評選進入第三階段之隊伍，請於第三階段規定時間內檢送6000元領據及實作競賽成果

至承辦學校核銷。(註: 領據核銷內容：材料費及1次專家輔導費，憑證紙本留

原校備查)

1. 活動內容及方式

**第一階段**:

1.教師工作坊線上研習時間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時 間** | **活 動 內 容** | **講師** |
| 110年  7  月27日 | 8:50-9:00 | 線上簽到 | |
| 9:00-10:00 | 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理念與實踐 | 高雄師範大學  黃琴扉副教授 |
| 10:00~11:00 | 第三屆實作競賽經驗分享 | 大同高中  利天龍老師 |
| 14:00-16:00 | 1.低碳循環經濟生活化。  2.化在地行動為創意實作。 | 大仁科技大學  許美芳教授 |

**第二階段**: 實作競賽—構想規劃

1.每隊指導教師至多2名，學生人數限2至4名(不可跨校)。

2.(1)評比比例:

a.議題探討動機及目的(20%) b.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(40%)

c.環境教育創意及內涵(30%) d.後續推動或研究構想(10%)

(2)評比內容須包含以下3點

a.作品名稱 b.參賽動機與目的 c.具體行動或研究流程構想說明

(3)文本5頁為限

3.凡組隊參加第二階段報告書繳交之隊伍，即可領取參加獎（環保無毒商品）；依報名繳件順序前25隊可獲得600元等值禮券。

4. 由評審小組從初審件數中，評選出國小組8件，國中組4件（若有組別數不

足，多餘之名額可以相互轉換），進入第三階段-成果繳交。

5.詳情請參閱附件一

**第三階段**:實作競賽—成果繳交

1.成果繳交時間:110年11月15日前。

2.報名全國賽初賽構想說明書 1 份：

內容須包含以下四點

(1) 作品名稱

(2) 參賽動機與目的

(3) 具體行動或研究流程構想說明

(4) 隊員自述－參賽師生各須陳述一段對於作品的看法或心得內容格式不限，全

文整體資料（含照片及附件）以「A4 規格 15頁」為上限( PDF檔案)。

3.檢附5分鐘以內研究執行流程說明影片

4.檢附6000元核銷領據

5.同意推選參加全國實作競賽

6.收件地點：屏東縣內埔鄉黎明國小總務處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本教學活動所需費用由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研習時數:本課程登錄教師研習及展延時數4小時。

十四、獎勵：

1. 辦理第一階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乙週內，檢送活動成果及獎勵名冊5名報府敘獎。
2. 辦理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乙週內，檢送活動成果及獎勵名冊五名報府敘獎。
3. 進入第三階段並繳交成果報告之指導教師，由縣府公告並給予敘獎乙支：並推報參加全國環境教育實作競賽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呈報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備註:經費使用說明

* 1. 材料費

1. 規劃課程及執行環境教育活動所需材料之支出。
2. 不得購買設備或一般辦公用器具（依行政院頒訂「財物標準分類表」之非消耗品分類項目）。請備註「單價未達1萬元之物品」。
   1. 交通費

1.請備註「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」。

2.交通費包括出差行程中必須搭乘之飛機、高鐵、船舶、汽車、火車、捷運等費用，均覈實報支。